

Denis Johnson
JESUS' SON

耶稣之子

[美国]丹尼斯·约翰逊 著 姚向辉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图字 01-2012-5049

Denis Johnson
JESUS' SON

Copyright © Denis Johnson 1992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OBERT CORNFIELD LITERARY AGENCY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
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., Ltd. 2012
All rights reserved.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耶稣之子/(美)约翰逊著;姚向辉译. —北京:
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2

(短经典)

ISBN 978-7-02-009335-9

I. ①耶… II. ①约… ②姚… III. ①短篇小说-小
说集-美国-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168552 号

特约策划:彭 伦 仲召明

责任编辑:马爱农

封面设计:张志全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 政 编 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印 制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字 数 79 千字
开 本 890×1240 毫米 1/32
印 张 4.25
版 次 2012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978-7-02-009335-9
定 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 电话:010-65233595

短篇小说的物理

——“短经典”总序

王安忆

好的短篇小说就是精灵，它们极具弹性，就像物理范畴中的软物质。它们的活力并不决定于量的多少，而在于内部的结构。作为叙事艺术，跑不了是要结构一个故事，在短篇小说这样的逼仄空间里，就更是无处可逃避讲故事的职责。倘若是中篇或者长篇，许是有周旋的余地，能够在宽敞的地界内自圆其说，小说不就是自圆其说吗？将一个产生于假想之中的前提繁衍到结局。在这繁衍的过程中，中长篇有时机派生添加新条件，不断补充或者修正途径，也允许稍作旁骛，甚至停留。短篇却不了，一旦开头就要规划妥当，不能在途中作无谓的消磨。这并非暗示其中有什么捷径可走，有什么可被省略，倘若如此，必定会减损它的活力，这就背离我们创作的初衷了。所以，并不是简化的方式，而是什么呢？还是借用物理的概念，爱因斯

坦一派有一个观点，就是认为理论的最高原则是以“优雅”与否为判别。“优雅”在于理论又如何解释呢？爱因斯坦的意见是：“尽可能地简单，但却不能再行简化。”我以为这解释同样可用于虚构的方式。也因此，好的短篇小说就有了一个定义，就是优雅。

在围着火炉讲故事的时代，我想短篇小说应该是一个晚上讲完，让听故事的人心满意足地回去睡觉。那时候，还没有电力照明，火盆里的烧柴得节省着用，白昼的劳作也让人经不起熬夜，所以那故事不能太过冗长。即便是《天方夜谭》里的谢赫拉查达，为保住性命必须不中断讲述，可实际上，她是深谙如何将一个故事和下一个故事连接起来。每晚，她依然是只讲一个故事，也就是一个短篇小说。这么看来，短篇小说对于讲故事是有相当的余裕，完全有机会制造悬念，让人物入套，再解开扣，让套中物脱身。还可能，或者说必须持有讲述的风趣，否则怎么笼络得住听众？那时代里，创作者和受众的关系简单直接，没有掩体可作迂回。

许多短篇小说来自这个古典的传统。负责任的讲述者，比如法国莫泊桑，他的著名的《项链》，将漫长平淡的生活常态中，渺小人物所得出的真谛，浓缩成这么一个有趣的事件，似乎完全是一个不幸的偶然。短篇小说往往是在偶然上做文章，但这偶然却集合着所有必然的理由。理由是充分的，但也不能太过拥簇，那就会显得迟滞笨重，缺乏回味。所以还是要回到偶然性上，必是一个极好

的偶然，可舒张自如，游刃有余地容纳必然形成的逻辑。再比如法国都德的《最后一课》，法国被占领，学校取消法语课程之际，一个逃学孩子的一天。倘是要写杂货店老板的这一天，怕就没那么切中要害。这些短篇多少年来都是作范例的，自有它们的道理。法国作家似乎都挺擅长短篇小说，和精致的洛可可风气有关系吗？独具慧眼，从细部观望全局。也是天性所致，生来喜欢微妙的东西，福楼拜的长篇，都是以纤巧的细部镶嵌，天衣无缝，每一局部独立看也自成天地。普鲁斯特《追寻逝去的时光》，是将一个小世界切割钻石般地切成无数棱面，棱面和棱面折射辉映，最终将光一揽收尽，达到饱和。短篇小说就有些像钻石，切割面越多，收进光越多，一是要看材料的纯度，二是看匠人的手艺如何。

短篇小说也并不全是如此晶莹剔透，还有些是要朴拙许多的，比如契诃夫的短篇。俄国人的气质严肃沉重，胸襟阔大，和这民族的生存环境，地理气候有关，森林、河流、田野、冬季的荒漠和春天的百花盛开，都是大块大块，重量级的。契诃夫的短篇小说即便篇幅极短小，也毫不轻薄，不能以灵巧精致而论，他的《小官吏之死》、《变色龙》、《套中人》，都是短小精悍之作，但其中的确饱含现实人生。是从大千世界中攫取一事一人，出自特别犀利不留情的目光，入木三分，由于聚焦过度，就有些变形，变得荒谬，底下却是更严峻的真实。还有柯罗连科，不像契诃夫写得多而且著名，却也有一些短篇

小说令人难忘，比如《怪女子》，在流放途中，押送兵讲述他押送一名女革命党的经历——俄罗斯的许多小说是以某人讲故事为结构，古时候讲故事的那盆火一直延续着，在屠格涅夫《白净草原》中是篝火，普希金的《黑桃皇后》则是客厅里的壁炉，那地方有着著名的白夜，时间便也延长了，就靠讲故事来打发，而在《怪女子》里，是驿站里的火炉。一个短暂的邂逅，恰适合短篇小说，邂逅里有一种没有实现的可能性，可超出事情本身，不停地伸展外延，直向茫茫天地。还有蒲宁，《轻盈的呼吸》。在俄罗斯小说家，这轻盈又不是那轻盈。一个少女，还未来得及留下连贯的人生，仅是些片鳞断爪，最后随风而去，存入老处女盲目而虔敬的心中，彼此慰藉。一个短篇小说以这样涣散的情节结构起来，是必有潜在的凝聚力。俄国人就是鼎力足，东西小，却压秤，如同陨石一般，速度加重力，直指人心。

要谈短篇小说，是绕不开欧·亨利的，他的故事，都是圆满的，似乎太过圆满，也就是太过负责任，不会让人的期望有落空，满足是满足，终究缺乏回味。这就是美国人，新大陆的移民，根基有些浅，从家乡带了上路的东西里面，就有讲故事这一钵子“老娘土”，轻便灵巧，又可因地制宜。还有些集市上杂耍人的心气，要将手艺活练好了，暗藏机巧，不露破绽。好比俗话所说：戏法人人会变，各有巧妙不同。欧·亨利的戏法是甜美的伤感的变法，例如《麦琪的礼物》，例如《最后的常春藤叶子》，围坐火盆边上的听

客都会掉几滴眼泪，发几声叹息，难得有他这颗善心和聪明。多少年过去，到了卡佛，外乡人的村气脱净，已得教化，这短篇小说就要深奥多了，也暧昧多了，有些极简主义，又有些像谜，谜面的条件很有限，就是刁钻的谜语，需要有智慧并且受教育的受众。是供阅读的故事，也是供诠释的故事，是故事的书面化，于是也就更接近“短篇小说”的概念。塞林格的短篇小说也是书面化的，但他似乎比卡佛更负责任一些，这责任在于，即便是如此不可确定的形势，他也努力将讲述进行到底。把理解的困难更多地留给自己，而不是读者。许多难以形容的微妙之处，他总是最大限度传达出来，比如《为埃斯米而作》，那即将上前线的青年与小姑娘的茶聊，倘是在卡佛，或许就留下一个玄机，然后转身而去，塞林格却必是一一道来。说的有些多了，可多说和少说就是不同，微妙的情形从字面底下浮凸出来，这才是真正的微妙。就算是多说，依然是在短篇小说的范围里，再怎么样海聊也只是一次偶尔的茶聊。还是那句话，短篇小说多是写的偶然性，倘是中长篇，偶尔的邂逅就还要发展下去，而短篇小说，邂逅就只是邂逅。困惑在于，这样交臂而过的瞬间里，我们能做什么？塞林格就回答了这问题，只能做有限的事，但这有限的事里却蕴藏了无限的意味。也许是太耗心血了，所以他写得不多，简直不像职业作家，而是个玩票的。而他千真万确就是个职业作家，惟有职业性写作，才可将活计做得如此美妙。

意大利的路伊吉·皮兰德娄，一生则写过二百多个短篇小说。那民族有着大量的童话传说，像卡尔维诺，专门收集整理童话两大册，可以见出童话与他们的亲密关系，也可见出那民族对故事的喜爱，看什么都是故事。好像中国神话中的仙道，点石成金，不论什么，一经传说，就成有头有尾的故事。比如，皮兰德娄的《标本鸟》，说的是遗传病家族中的一位先生，决心与命运抗争，医药、营养、节欲、锻炼，终于活过了生存极限，要照民间传说，就可以放心说出，“从此他过着幸福的生活”，可是在这里事情却还没有完，遗传病的族人再做什么？再也想不到，他还有最后一博，就是开枪自杀，最后掌握了命运！这就不是童话传说，而是短篇小说。现代知识分子的写作渐渐脱离故事的原始性，开始进入现实生活的严肃性，不再简单地相信奇迹，事情就继续在常态下进行。而于常态，短篇小说并不是最佳选择，卡佛的短篇小说是写常态，可多少晦涩了。卡尔维诺的短篇很像现代寓言，英国弗吉尼亚·伍尔芙的短篇更接近于散文，爱尔兰的詹姆斯·乔伊斯的《都柏林人》则是一个例外，他在冗长的日常生活中开一扇小窗，供我们窥视，有些俄国人的气质。依我看，短篇小说还是要仰仗奇情，大约也因为此，如今短篇小说的产出日益减少。

日本的短篇小说在印象中相当平淡，这大约与日本的语言有关，敬语体系充满庄严的仪式感，使得叙述过程曲折漫长。现代主义却给了机缘，许多新生的概念催化着形式，黑井千次先生可算得

领潮流之先。曾看过一位新生代日本女作家山田咏美的小说，名叫《YO—YO》，写一对男女相遇，互相买春，头一日她买他，下一日他买她，每一日付账少一张钱，等到最后，一张钱也不剩，买春便告罄结束。还有一位神吉拓郎先生的一篇名叫《鲑鱼》的小说，小说以妻子给闺密写信，因出走的丈夫突然归来停笔，再提笔已是三个月后，“他完全像鲑鱼那样，拼命地溯流而归……”浅田次郎的短篇《铁道员》因由影星高仓健主演的电影而得名，他的短篇小说多是灵异故事，他自述道是“发生在你身上……温柔的奇迹”，这也符合我的观念，短篇小说要有奇情，而“温柔的奇迹”真是一个好说法，将过于夯实的生活启开了缝隙。相比较之下，中国的语言其实是适合短篇小说的，简洁而多义，扼要而模糊，中国人传统中又有一种精致轻盈的品位，比如说著名的《聊斋志异》，都是好短篇，比如《王六郎》，一仙一俗，聚散离合，相识相知，是古代版的《断背山》，却不是那么悲情，而是欣悦！简直令人觉着诡异，短篇小说是什么材料生成的，竟可以伸缩自如，缓急相宜，已经不是现代物理的概念能够解释，而要走向东方神秘主义了！

现在，“短经典”这套世界现当代短篇小说丛书的出版，又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，会有多少意外发生呢？

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上海

献给鲍勃·科恩菲尔德

快感冲击我的身体，
我顿觉自己是耶稣之子……

——卢·里德，《海洛因》

目 录

001	搭车遇祸
009	两个男人
024	保释出狱
031	咚咚
037	工作
047	急救
064	肮脏的结合
074	另一个男人
082	快乐时刻
090	西雅图综合医院一双平稳的手
096	贝弗利休养所

搭车遇祸

一个销售员和我分享烈酒，睡着了还在开车……一个切罗基人，载了满车波旁威士忌……一辆大众车活脱脱是个大麻烟泡子，掌舵的是个大学生……

还有马歇尔敦的一家人，一头撞上从密苏里州贝瑟尼往西走的一辆车，永远夺去了驾车人的性命……

……我淋着滂沱大雨从睡梦中醒来，浑身透湿，意识离清楚尚有距离，都怪上面提到的前三个家伙，销售员、印第安人和大学生全给了我麻药。我在上匝道顶端守株待兔，但没抱多少能搭上车的希望。我甚至没心思收拾睡袋，谁会允许这么一只落汤鸡上车呢？我把睡袋像斗篷似的裹在身上。子弹般的雨点砸在柏油路面上，顺着排水槽哗哗流淌。思绪可怜巴巴地移近拉远。旅行推销员塞给我的药片让血管内壁好像被刮了个干净。下巴疼得要命。我叫得出每颗雨点的名字。我未卜先知。奥兹莫比尔还没放慢车速，我就知道它要为我停车；听见车里那家人甜丝丝的声音，我就知道会在暴风

雨中出事。

我不在乎。他们说愿意一路带着我。

男人和妻子让女儿到前排和他们坐，把婴儿留在后排陪我和滴水的睡袋。“不管你想去哪儿，我都没法开快车，”男人说。“因为我老婆孩子也在。”

你们说了算，我心想。我把睡袋贴着左手边的车门堆在地上，身子往上面一横睡了过去，不在乎自己是死是活。婴儿无拘无束地睡在我旁边的座位上。他大概九个月大。

……所有这些发生之前的那个下午，销售员驾着豪华轿车带着我冲进堪萨斯城。他在德克萨斯载上我，跟我逐渐发展出愤世嫉俗的危险的铁哥们情谊。我俩吃光了他的一整瓶安非他命，每走一段就要开下州际公路，再买一品脱加拿大俱乐部威士忌和一袋碎冰。他的座驾两边车门有筒状杯架，皮革内里是纯白色的。他说可以带我回家过夜，不过他得先稍微停一下，见个他认得的女人。

顶着中西部犹如灰色大脑的云朵，我们带着轻飘飘的感觉开下高速公路，在交通高峰闯进堪萨斯城，觉得像在兜风。车速一放慢，同车旅行的奇妙气氛瞬时成灰。他没完没了地唠叨他的女朋友。“我喜欢这姑娘，觉着我爱上她了——可我有老婆，还有俩小孩，我得承担必要的义务。不过最重要的是，我爱我老婆。我这人特重感情。我爱我的孩子。我爱我的每一个亲戚。”他就这么说啊

说啊说，我觉得我被抛弃了，就说：“我有一艘船，十六英尺的小船。我有两辆车。后院放得下游泳池。”他在女朋友上班的地方找到她。她是开家具店的，然后我就把他丢了在那里。

乌云直到入夜也没散。黑暗中我没注意到起了风暴。开大众车的大学生灌了我一脑袋大麻，让我在城界外下车，那时候刚开始下雨。之前吃的安非他命都白费了，大麻让我站都站不直。我在下匝道旁边的草丛中失去知觉，醒来时发现睡在雨水积成的小池塘里。

后来，如我所说，我在马歇尔敦那家人的后座睡觉，奥兹莫比尔驶过雨幕，水花四溅。但另外一方面，我梦见我的视线穿透了眼皮，我用脉搏一秒一秒度量时间。州际公路在密苏里西部的大部分地区只是一条双向车道。一辆微型卡车迎面擦身而过，结果我们迷失在了茫茫水雾和战场般的隆隆巨响之中，觉得自己就像坐在车里正被拖过交通事故现场。雨刷忙着在挡风玻璃上起起落落，可惜只是白费力气。我精疲力竭，一小时后我睡得更加踏实了。

我一路上都很清楚将会发生什么。但后来男人和他老婆吵醒我的时候，却在拼命否定现实。

“噢——不！”

“不！”

我被狠狠地撞在前排座椅的靠背上，这一下撞得很重，我甚至砸断了椅背。身体前前后后弹来弹去。某种液体洒遍车厢，雨点般

落在我头上，我立刻就知道了那是人血。碰撞结束，我又回到了后排座位上，和开始时一模一样。我坐起来四处张望。顶灯熄灭了。散热器持续不断地发出嘶嘶声，除此之外，我没听到其他声音。就我所知，意识清楚的只有我。等眼睛适应过来，我看不见婴儿啥也没发生过似的仰面躺在我旁边，睁着眼睛，正在用一双小手摸面颊。

过了个把分钟，软瘫在方向盘上的男人坐了起来，把视线投向我们。他那张脸磕得一塌糊涂，黑乎乎的全是血。看着他让我觉得牙疼——但听他开口说话，牙齿却似乎没有遭殃。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撞车了，”他说。

“婴儿没事，”尽管我根本不知道婴儿好不好，但还是这么说了。

他扭头去看妻子。

“贾妮丝，”他说。“贾妮丝，贾妮丝！”

“她没事吧？”

“她死了！”他拼命摇晃妻子。

“不，她没死。”我自己也打算听见啥都唱反调了。

他们的女儿活着，但撞晕了。她在昏迷中呜咽起来，可男人只顾摇晃妻子。

“贾妮丝！”他嚎叫道。